

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山东威高血液净化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血净”、“发行人”或“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5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司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b.cn>;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威高血净

(二)扩位简称:威高血净

(三)股票代码:603014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1,139,4066万股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4,113,9407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主板企业在上市后前5个交易日，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风险的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身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流通股数较少的风险

公司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或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战略配售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11,394,066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数量为38,112,58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9.26%，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比较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为26.50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1.8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4.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22.3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24.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4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1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报告厅(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二大街62号MSD-B1座15层1503)。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周志远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47人，代表股份497,968,6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475%。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人，代表股份486,659,1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9810%。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46人，代表股份11,309,5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665%。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

4. 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会提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7,9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4%；反对1,1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67%；弃权561,9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28%。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2024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七)(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八)(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九)(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2024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496,228,0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505%；反对1,14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8%；弃权591,2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87%。

本议案获得通过。